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7
6.3 净资产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36
7.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7
7.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7
7.6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7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7
7.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7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7
7.11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38
7.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8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8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9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39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4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0
10 重大事件揭示 41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1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1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1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1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1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1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41
10.8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42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3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3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3
12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2 存放地点 44
12.3 查阅方式 44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51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8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5,752,859.5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197	02519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01,268,983.10 份	914,483,876.48 份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159262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5 年 7 月 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本基金力争将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 具体

	策略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目标 ETF 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5）债券投资策略；（6）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8）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资产将投资于港股，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等。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的构成及其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的调整。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投资组合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小于 0.3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4%。具体包括：1、股票（含存托凭证）投资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4、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5、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指数同期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项军	刘强
	联系电话	020-83936666	025-83387812
	电子邮箱	xiangj@gffunds.com.cn	liuqiang023506@htsc.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28	95597
传真	020-34281105	025-83387215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18号2608室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168号星河湾中心28-38层；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18号2603-2622室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邮政编码	510308	210009
法定代表人	葛长伟	王会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gf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68 号星河湾中心 28-38 层；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68 号星河湾中心 28-38 层；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3018 号 2603-2622 室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4,759,898.30	-133,598,306.08
本期利润	-46,324,677.75	-213,748,787.0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77	-0.167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2.27%	-20.1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22%	-19.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3,248,772.52	-243,115,448.1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646	-0.265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8,020,210.58	671,368,428.3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354	0.734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6.46%	-26.58%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4%	2.05%	-0.66%	2.06%	0.32%	-0.01%
过去六个月	-19.22%	1.93%	-19.39%	1.95%	0.17%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46%	1.81%	-25.81%	1.83%	-0.65%	-0.02%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7%	2.05%	-0.66%	2.06%	0.29%	-0.01%
过去六个月	-19.30%	1.93%	-19.39%	1.95%	0.09%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58%	1.81%	-25.81%	1.83%	-0.77%	-0.02%

注：业绩比较基准是根据基金合同关于资产配置比例的规定构建的，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合同规定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乘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 年 8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26 日，至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91 号文批准，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3 年 8 月 5 日成立。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公募基金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基金投资顾问、社保基金境内投资管理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机构、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保险保障基金委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人、QDII、QDLP 等业务资格，旗下产品覆盖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海外投资、被动投资、量化投资、FOF 投资、另类投资等类别，为境内外客户提供标准化和定制化的资产管理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夏浩洋	本基金的基金经	2025-08-26	-	8.9 年	夏浩洋先生，中国籍，理学

	理；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3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光伏龙头 3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恒生 A 股电网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上证科创板芯片设计主				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广发中证全指原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广发中证全指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广发中证科创创业 5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广发国证通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6 月 8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广发国证通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广发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广发中证半导体材料设

	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国证工业软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3 月 5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广发中证港股通互联网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5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生效日，“离任日期”为公司公告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公告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持续完善工作制度、流程和提高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还通过事后分析、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等手段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及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必须来源于公司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平等对待”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公司对投资交易实施全程动态监控，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77 次，其中 76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其余 1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在外部冲突持续、地缘和贸易摩擦频发的背景下，国内经济在出口带动下保持了稳健增长。总的来看，上半年国民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就外部环境而言，地缘冲突给全球市场带来了较大的不确定性。一季度，由于霍尔木兹海峡被实质封锁，导致全球能源价格大涨，进而使得市场预期逐渐转向美联储加息，短期流动性受到冲击。二季度，美伊冲突呈现出边打边谈的格局，全球大宗商品及其他金融资产的定价持续受到影响。5 月美联储新任主席沃什上任，其关于未来美联储政策的表述正在对市场产生较大的影响。全球资本市场 K 型分化进一步拉大。

就市场表现而言，上半年 A 股表现总体稳定，港股表现相对弱势。A 股中，电子、通信等板块

涨幅较大，而商贸零售、美容护理等板块出现了较为明显的下跌。

作为 ETF 联接基金，本基金秉承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主要持有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 ETF 及指数成份股等，间接复制指数，同时积极应对成份股调整、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将基金的跟踪误差尽量控制在较小范围内。

报告期内，港股互联网板块震荡下跌。从资金面看，上半年由于芯片产业链大涨，部分资金流出港股、流向日韩。从定价端看，目前港股互联网板块的定价跟随顺周期逻辑，社零数据相对较弱，也在一定程度上压制了板块表现。当前 Token 价格仍然较高，暂不能支撑大型应用的开发和普及，这也是目前科技互联网应用板块受到压制的关键因素。而上游 AI 基础设施硬科技端却是在收获实实在在的资本开支，业绩和估值呈现戴维斯双击。因此，港股科技整体呈现出较为显著的软硬（科技）分化的特征。

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指数反映能通过港股通买卖，业务与科技主题相关的香港上市公司之表现。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22%，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3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海外局势依然纷繁复杂，对全球宏观经济持续产生扰动。美国经济 K 型分化严重，内生增长性仍然没有出现强势状态，预计美联储加息预期或在下半年阶段性收敛。国内经济强出口、弱消费的格局在未来或将随着一系列消费刺激政策的落地而逐渐改善，国内经济依然乐观。

展望未来，云厂商资本开支力度的持续或将推动硬件端行情维持一段时间。长期而言，随着硬件投入的进一步加大以及 AI 算力新增产能的持续投放，长期看 Token 价格或将呈现下行趋势，待到其足以支撑大规模应用普及之时，互联网的逻辑或将得到逆转，届时作为在用户规模和用户体验方面皆有优势的中国互联网将再次绽放光芒。我们继续看好 AI 发展浪潮下港股科技互联网作为中坚力量的长期投资价值。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

序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价，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估值委员会配备投资、研究、会计和风控等岗位资深人员。为保证基金估值的客观独立，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

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投资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中“基金收益与分配”之“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合同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合同生效不满三年，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披露规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了基金合同和各项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华泰证券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为依基金合同约定进行了监督，对本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利润分配、费用开支进行了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华泰证券作为基金托管人，复核了本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中的有关财务数据、收益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财务信息相关内容，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74,688,441.18	125,188,853.65
结算备付金		-	3,735,361.38
存出保证金		1,057,860.35	1,672,333.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777,890,142.72	1,116,557,782.9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777,890,142.72	1,102,416,432.76
债券投资		-	14,141,350.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8,022,591.36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830,328.74	9,526,74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864,489,364.35	1,256,681,074.8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36,131,271.17
应付赎回款		44,849,242.32	57,459,660.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2,054.15	28,151.68
应付托管费		4,410.87	5,630.33
应付销售服务费		137,107.95	189,320.8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7	87,910.11	94,005.14
负债合计		45,100,725.40	93,908,039.74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8	1,115,752,859.58	1,277,999,227.23
未分配利润	6.4.7.9	-296,364,220.63	-115,226,192.14
净资产合计		819,388,638.95	1,162,773,035.0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64,489,364.35	1,256,681,074.83

注：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 0.7354 元，基金份额总额 201,268,983.10 份；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 0.7342 元，基金份额总额 914,483,876.48 份；总份额总额 1,115,752,859.5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58,738,483.75
1．利息收入		595,053.1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0	595,053.19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7,944,394.5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2	-157,997,012.19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52,617.6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
股利收益	6.4.7.17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101,715,260.4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9	326,118.00
减：二、营业总支出		1,334,981.06
1．管理人报酬		164,879.76
2．托管费		32,976.00
3．销售服务费		1,050,340.87
4．投资顾问费		-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信用减值损失	6.4.7.20	-
7．税金及附加		3.98
8．其他费用	6.4.7.21	86,780.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073,464.81**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073,464.8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073,464.81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277,999,227.23	-115,226,192.14	1,162,773,03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277,999,227.23	-115,226,192.14	1,162,773,035.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246,367.65	-181,138,028.49	-343,384,39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60,073,464.81	-260,073,464.8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62,246,367.65	78,935,436.32	-83,310,931.3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265,889,350.34	-315,926,997.12	1,949,962,353.22
2.基金赎回款	-2,428,135,717.99	394,862,433.44	-2,033,273,284.5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115,752,859.58	-296,364,220.63	819,388,638.9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葛长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窦刚，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章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1605 号《关于准予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规定和《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止期间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270,508,188.79 元（不含认购资金利息），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共计人民币 32,109.09 元，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70,540,297.88 份。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初始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国务院令第 82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32 号文《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25 号《关于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2025 年第 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5 年第 11 号《关于黄金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2026 年第 10 号《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2026 年第 12 号《关于明确增值税应税交易销售额计算口径的公告》，国税发明电〔2002〕47 号《黄金交易增值税征收管理办法》（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起废止）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可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标准黄金，未发生实物交割的，免征增值税。但自 2025 年 8 月 8 日（含当日）起，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和 2%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2）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从境内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从境内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目前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前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 H 股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供的投资者名册，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3）印花税

境内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减半征收。基金通过港股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74,688,441.18
等于：本金	74,658,686.79
加：应计利息	29,754.39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74,688,441.18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	-	-	-	-

	市场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1,017,668,813.44	-	777,890,142.72	-239,778,670.72
其他		-	-	-	-
合计		1,017,668,813.44	-	777,890,142.72	-239,778,670.72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工具。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债权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7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129.66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86,780.45
合计	87,910.11

6.4.7.8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0,385,810.24	110,385,810.24
本期申购	437,193,520.52	437,193,520.5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46,310,347.66	-346,310,347.66
本期末	201,268,983.10	201,268,983.1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67,613,416.99	1,167,613,416.99
本期申购	1,828,695,829.82	1,828,695,829.8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81,825,370.33	-2,081,825,370.33
本期末	914,483,876.48	914,483,876.48

注：申购含转换转入、红利再投资份（金）额，赎回含转换转出份（金）额。

6.4.7.9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298,585.97	-6,589,771.46	-9,888,357.43
本期期初	-3,298,585.97	-6,589,771.46	-9,888,357.43
本期利润	-24,759,898.30	-21,564,779.45	-46,324,677.7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16,559.81	3,780,822.47	2,964,262.66
其中：基金申购款	-17,742,950.10	-26,808,871.08	-44,551,821.18
基金赎回款	16,926,390.29	30,589,693.55	47,516,083.8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8,875,044.08	-24,373,728.44	-53,248,772.52

单位：人民币元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5,677,000.84	-69,660,833.87	-105,337,834.71
本期期初	-35,677,000.84	-69,660,833.87	-105,337,834.71
本期利润	-133,598,306.08	-80,150,480.98	-213,748,787.0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6,817,001.77	39,154,171.89	75,971,173.66
其中：基金申购款	-95,424,465.61	-175,950,710.33	-271,375,175.94
基金赎回款	132,241,467.38	215,104,882.22	347,346,349.6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32,458,305.15	-110,657,142.96	-243,115,448.11

6.4.7.10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78,722.4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042.08
其他	14,288.71
合计	595,053.19

6.4.7.11 股票投资收益

6.4.7.11.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1.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4.7.12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767,051,769.33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924,990,013.53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
减：交易费用	58,767.99
基金投资收益	-157,997,012.19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56,041.68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424.0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2,617.68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3,058,211.1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32,806,069.00

成本总额	
减：应计利息总额	255,566.14
减：交易费用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424.00

6.4.7.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5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6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7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6.4.7.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715,260.43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59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101,713,670.43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01,715,260.43

6.4.7.19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73,494.95
基金转换费收入	52,623.05

合计	326,118.00

6.4.7.20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1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7,273.0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合计	86,780.45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控股股东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是该基金的联接基金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924,011.25	100.00%

6.4.10.1.4 基金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交易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69,229,163.25	100.00%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本报告期末无应付关联方佣金余额。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64,879.76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243,590.53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078,710.77

注：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部分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零）的约定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费＝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部分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零）×约定年费率/当年天数。

约定年费率为 0.50%。

对于基金中基金、ETF 联接基金等特殊类型的基金产品，由于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管理费，但客户维护费的收取标准并不调减，可能出现净管理费为负值的情况。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2,976.00

注：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部分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零）的约定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部分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零）×约定年费率/当年天数。

约定年费率为 0.10%。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合计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41,202.59	141,202.5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54,015.09	54,015.0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0.39	200.39
合计	-	195,418.07	195,418.07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约定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约定年费率/当年天数。

C 类基金份额的约定年费率为 0.20%。

如涉及费率优惠，相关费率优惠安排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公告为准。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3,233.57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3,233.57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97%	-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有关规定支付。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 912,053,163.00 份目标 ETF 基金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2025 年 12 月 31 日：1,037,470,763.00 份），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 11.30%（2025 年 12 月 31 日：11.86%）。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理念，建立了由董事会及其下设的合规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各业务部门四个层级构成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在职责分工中，董事会及其下设的合规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经营管理层及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各业务部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以及合规稽核部下设的稽核审计组构成公司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共同发挥事前识别与防范、事中监测与控制、事后监督与评价功能，通过相互协作，分层次、多方面、持续性地监测和管理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由于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无法支付到期本息，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等级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将对基金资产造成损失的风险。为了防范信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内部信用评级制度与交易对手库，对证券发行人的信用等级进行评估与控制，并分散化投资，对交易对手的资信情况进行充分评估。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证券交易交收和款项清算对手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违约风险较小；银行间同业市场主要通过对交易对手进行风险评估防范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14,141,350.14
合计	-	14,141,350.14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以上未评级的债券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超短期融资券。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因市场交易不活跃，基金资产无法以适当价格及时变现的风险或基金无法应付基金赎回支付的要求所引起的风险。本基金坚持组合持有、分散投资的原则，基金管理人根据市场运行情况和基金运行情况制订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和方法，具体计算与分析各类风险控制指标，从而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和防范。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对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投资组合的流动性风险进行评估与监测。

在日常运作中，本基金的流动性安排能够与基金合同约定的申购赎回安排以及投资者的申购赎回需求相匹配。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金合同约定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持续监测本基金持有资产的流动性水平。本期末，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流通暂时受限的证券外，本基金所持大部分投资标的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同时，基金管理人持续监测本基金开放期内投资者的申购赎回情况，保持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

如遭遇极端市场情形或投资者非预期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本基金合同约定的赎回申请处理方式及其他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控制极端情况下的潜在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基金的市场风险是指由于证券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而产生的风险，反映了基金资产中金融工具或证券价值对市场参数变化的敏

感性。一般来讲，市场风险是开放式基金面临的最大风险，也往往是众多风险中最基本和最常见的，也是最难防范的风险，其他如流动性风险最终是因为市场风险在起作用。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将来现金流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久期、凸性等方法来评估投资组合面临的利率风险，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74,688,441.18	-	-	-	74,688,441.18
存出保证金	1,057,860.35	-	-	-	1,057,860.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777,890,142.72	777,890,142.72
应收清算款	-	-	-	8,022,591.36	8,022,591.36
应收申购款	-	-	-	2,830,328.74	2,830,328.74
资产总计	75,746,301.53	-	-	788,743,062.82	864,489,364.3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44,849,242.32	44,849,242.3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2,054.15	22,054.15
应付托管费	-	-	-	4,410.87	4,410.8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37,107.95	137,107.95
其他负债	-	-	-	87,910.11	87,910.11
负债总计	-	-	-	45,100,725.40	45,100,725.40
利率敏感度缺口	75,746,301.53	-	-	743,642,337.42	819,388,638.95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25,188,853.65	-	-	-	125,188,853.65
结算备付金	3,735,361.38	-	-	-	3,735,361.38
存出保证金	1,672,333.08	-	-	-	1,672,333.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41,350.14	-	-	1,102,416,432.76	1,116,557,782.90
应收申购款	-	-	-	9,526,743.82	9,526,743.82

资产总计	144,737,898.25	-	-	1,111,943,176.58	1,256,681,074.83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36,131,271.17	36,131,271.17
应付赎回款	-	-	-	57,459,660.60	57,459,660.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8,151.68	28,151.68
应付托管费	-	-	-	5,630.33	5,630.3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89,320.82	189,320.82
其他负债	-	-	-	94,005.14	94,005.14
负债总计	-	-	-	93,908,039.74	93,908,039.7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4,737,898.25	-	-	1,018,035,136.84	1,162,773,035.09

注：上表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	-10,125.02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	10,139.54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资产（不含可转债、可交换债），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受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市场价格因素引起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均直接反映在当期损益中。本基金管理人通过采用 Barra 风险管理系统，以及标准差、跟踪误差、beta 值等指标监控投资组合面临的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777,890,142.72	94.94	1,102,416,432.76	94.81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777,890,142.72	94.94	1,102,416,432.76	94.8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升 5%	40,299,271.60	56,318,586.96
	下降 5%	-40,299,271.60	-56,318,586.96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777,890,142.72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
合计	777,890,142.72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777,890,142.72	89.9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4,688,441.18	8.64
8	其他各项资产	11,910,780.45	1.38
9	合计	864,489,364.35	100.00

7.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77,890,142.72	94.94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3.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3.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买入股票。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卖出股票。

7.5.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6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1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股指期货。

7.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2.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国债期货。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本基金目标 ETF 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快手科技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的处罚。

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7.13.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057,860.35
2	应收清算款	8,022,591.3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830,328.7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910,780.45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10,155	19,819.69	10,239,851.29	5.09%	191,029,131.81	94.91%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70,405	12,988.91	80,512,203.47	8.80%	833,971,673.01	91.20%
合计	80,560	13,849.96	90,752,054.76	8.13%	1,025,000,804.82	91.8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1,505,215.24	0.7479%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29,329.06	0.0032%
	合计	1,534,544.30	0.137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100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0
	合计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0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0
	合计	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3,233.57	0.90%	10,003,233.57	0.90%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1,187,668.24	0.11%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118,426.44	0.01%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1,309,328.25	1.02%	10,003,233.57	0.90%	三年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A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发起式联接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8 月 26 日）基金份额总额	61,970,411.46	208,569,886.4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0,385,810.24	1,167,613,416.9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37,193,520.52	1,828,695,829.8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46,310,347.66	2,081,825,370.3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1,268,983.10	914,483,876.48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2 月 14 日发布公告，自 2026 年 2 月 13 日起，傅友兴先生离任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托管部门（即资产托管部）不存在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的诉讼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公募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为联接基金，目标基金为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期内，目标基金未发生包括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终止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大会表决意见等重大影响事件。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托管部门（即资产托管部）及其该部门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

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托管部门（即资产托管部）相关从业人员不存在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8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华泰证券	2	-	-	-	-	-

注：1、选择标准

（1）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在业内具有良好声誉；

（2）内控与合规体系健全，相关制度和流程持续完善，风险控制能力较强；

（3）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证券交易需要；

（4）具有较强的综合研究能力，有完善的研究报告质量保障机制，能及时提供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

（5）具有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或公司认为应当具备的其他条件。

2、选择流程

（1）对拟合作券商进行准入评估。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对拟合作券商是否符合准入条件进行评估并确定合作券商。

（2）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10.8.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	51,924,01	100.00	-	-	-	-	1,469,229	100.00

证券	1.25	%					,163.25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01-22
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03-30
3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 4 月 3 日至 2026 年 4 月 7 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04-01
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04-22
5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 5 月 25 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05-21
6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 7 月 1 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06-29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注册募集的文件

（二）《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三）《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四）《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五）法律意见书

12.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68 号星河湾中心 28-38 层；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12.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阅：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